

新代音小學音義經解相學多申

段煥雅訓音義經解相學多申

吟其本

輓衍

錢玄月文集

牽同聲

轉止架

省音其孳乳變多說文形字九千

第二卷

C53
Q4492
2

錢玄月文集

随感录及其他

第二卷



中国
人民大学
出版社

随感录

(八)

近来看见《上海时报》上登有广告，说，有《灵学丛志》出版；此志为上海一个乩坛叫做什么“盛德坛”的机关报。其中所列的题目，都是些关于妖精魔鬼的东西。最别致的，有吴稚晖先生去问音韵之学，竟有陆德明、江永、李登三人降坛，大谈其音韵。我看了这广告，觉得实在奇怪得很，因此花了三角大洋，买他一本来看看，究竟是怎么一回怪事。

买了来，大略翻了一遍，真是光怪陆离，无奇不有。不料世界已至二十世纪时代，中国号称共和者亦已七年，还居然出现此种怪事。唉！——现在姑且耐住火性，替他开一篇账再说。

(a) 来的有颜回、曾参、董仲舒、杨雄、朱熹、陆九渊这些儒者；“生殖器崇拜”的混账道士（如什么“祖师”、“真人”、“仙翁”之类；周朝的列御寇、庄周、

墨翟三位哲学家，也被他们逼了跟着葛洪、魏伯阳、孙思邈这些混账道士去研究“生殖器崇拜”之学），杀人放火的关羽、张飞、张巡、许远、岳飞、文天祥这些武将；佛教的菩萨；《封神传》一类书里的妖精畜牲（如什么马元帅、温元帅、王灵官、柳仙、龟帅、蛇帅之类）。

(b) 上列的六种怪物（其中虽有几个正正经经的人，但是死了千百年，现在忽然出现，也只好称他为“怪物”），十之七八都会做诗，诗的格调意境，都是一样。——这真是仙人了！我们常人，不要说各人所做的诗不能相同，就是两个人同学杜甫或同学黄庭坚，也是各有各的面目。不料一做仙人，无论中国人，外国人，文人，武人，动物，植物，……竟能做出“一套板”的诗来！

(c) 颜回、孟轲、杨雄这些人，都会做齐梁以后的七言绝句。

(d) 从颜回起，一切怪物的诗，百分之九十五都用清朝做“试帖诗”时所用的《诗韵合璧》的韵。

(e) 其中言偃的诗，把十二侵的“深”、“音”二字和十一真的“新”字通押；董仲舒的诗，把八庚的“明”、“情”二字和十一真的“神”字通押。

(f) 还有几个怪物做不出四句的，更四个四个的联句，联成一首七绝。

(g) 这个乩坛是“孟圣”做“主坛”，“庄生”和“墨卿”做“代表”（这称呼和名目，照录原文。他们叫庄周做仙教——就是混账道士——的代表，墨翟做佛教、耶稣教的代表），说，因为孟轲会“息邪说”，所以主坛者“其轲也欤”，“归孟圣矣乎”。（二句皆乩坛原文，在一篇文章里。）——我记得“孟圣”所“息”的“邪说”里面，有一部分似乎就是那位官拜“代表”的“墨卿”！

(h) 关羽会写几个鸡脚爪样子的怪字。岳飞会写几个香炉样子的怪字。（“灵学丛”三字都写成香炉样子；独有“志”字糟了，写不像香炉样子。）济颠和尚、秉钺仙吏、秉笔花月仙史、卫瓘四个怪物写的字，笔姿都是一样。还有一个什么长乐金仙画的济颠和尚的怪面孔。

(i) 记载门中有曰：“周代诸圣贤书体，多以篆画写今楷，书写时有极艰滞者，且笔画次第，亦不与今人同：盖均是篆书之遗意也。惟孟圣则作大草，劲而雄肆，或者曾加功摹仿后代书体欤！列庄两贤，书法尤奇。”——我看了这段话，实在不好意思多开口，只得说道，“原来如是！”

(j) 有一个讲音韵的李登，会写西洋的字母和日本的假名。

账是开完了，就请大家看看罢！

陆、江、李三个怪物的《音韵》篇，我细细的拜读了一番，觉得如此讲音韵之学，真和那位王敬轩先生解“人”、“暑”二字的字形之学可称双绝。（王说见本卷三号。）

平上去入四声，是讲一个母音的长短；喉腭舌齿唇五音，是讲子音发音的所自；宫商角徵羽五音，是和那“凡工尺上一四合”一类的名称。齐梁以前，未立“平上去入”的标题，因为“宫、商、角、徵、羽”五字，却好是“平、平、入、上、去”（五音之“羽”，当读去声）五声，所以李登、吕静都借此五字来标上平、下平、上、去、入。不料陆德明这个怪物竟说道：

四声之说，古来无之。……原天地之籁，本具自然。发于喉者谓之宫音，发于腭者谓之角音，发于舌者谓之徵音，发于齿者谓之商音，发于唇者谓之羽音。然古来传者各异其说，或不尽同。沈氏初创，当时天子尚疑之，不见信用，犹存古法。……

说四声以前标平仄的记号，竟异想天开，牵到喉腭舌齿唇上去了。你道这种音韵之学，奇也不奇？

其下又云：

司马九宫反纽，神珙三十六母，更属支离。幸陈第、顾炎武、戴震、段玉裁、朱骏声辈维持古韵，不致失坠。

这更是“七支八搭”，胡说一阵子昏话。吴稚晖先生问的是“吕静《韵集》之‘宫商角徵羽’如何分配”，与三十六字母

等有什么相干？更和明清以来的古音学家有什么相干？况且清朝的古音学家，有大发明的像江永、孔广森、王念孙诸人，都不叙入；忽然拉进一个碌碌因人的朱骏声，这也可笑得很。这种“缠夹二先生”，真是“少有少见”。

江永的《音韵篇》，满纸胡言乱话，完全在那边说梦话。今录其尤妙之数说如下。略懂音韵之学的人看了，必为之皱眉摇头也。

东方多角音，西方多商音，南方多徵音，北方多羽音，中央兼备四音；而喉音则诸方各具，故音韵之学，当以喉音统其余诸声。

官隆不过示明官音之广声，居间则其狭声。官居又官中之官，隆间则官中之徵。

原音韵声三名，各有分则。官韵中有官音，官音中复有官声。

人籁成于音声，配合声韵，配合皆以变声叠韵，上翻下切，而成音节。

官居二字，官隆二字，实具反切之原，为一切声音之母。后世字母，不能出其范围。

欲知其详，《太平御览》、《永乐大典》、《苑台秘要》诸书可检阅之，必能得其底蕴。

记得十五年前，我遇见一位“孝廉公”，他说，他乡试时，答过一个“勾股”题目；其实他于勾股之学从未研究，瞎七搭八，画了几个圆的、三角的图，填上些“甲乙丙丁”

的字，又瞎做了几句说明的话，连他自己也看不懂。现在这位江慎修先生的音韵之学，若和那位先生的勾股之学相比，一个是十六两，一个便是一斤。

李登的音韵之学却更妙了，——记录者曰，“唐李登，治五方元音字母。”想来这是另外一个李登，不是那做《声类》的李登；因为做《声类》的李登，是曹魏时人也。——兹将其最妙之语录于下方：

人为万物之灵，……其心中所欲表宣其念虑之蕴蓄，……必有次第节奏以限制之，此之谓音韵；故言而有节，从口含一。

按，“音”字“从口含一”；其上半之“辛”（隶省作“立”），不知是否衍文。

音之寄于人者，本二气之能；虽有出入，其状则理在一揆。（？）如喉音，在中原有四音，其诸异域有过者否。（？）

“二气之能”，不知当作何解，可是那位朱老爹说的“鬼神者，二气之良能也”吗？“其理……”“其诸……”二句，颇觉费解。

以五方元音论之，其最简者，莫如二十母；若稍通用，则五十音足矣，合乎大衍之数，真秘藏也；此之谓元音。若殊方之音或不尽同，有所损益，亦至微也；此之谓闰音，言其其在余而非正也。各处有各处之闰音，绝不相通；至元音，则亘古今，贯中外，自有天地人类

以迄于兹无或少变；而有依时迁移，域地异陔，彼此不属，茫然不达者；此之谓变音。元音为声律之本，闰音为韵节之佐，变音为音异之源。故论乐必本性情，言礼当适起居，谈音必审闰变。

“元音”、“闰音”、“变音”之界说如此，可谓奇绝。不知道“五方”与“殊方”与“域地异陔”如何分别？“亘古今贯中外无或少变”之音，何以有“最简”及“稍通用”之别？且“稍通用”三字，又作何解？“二十”、“五十”与“损益”如何分别？“绝不相通”与“彼此不属茫然不达”如何分别？“故论乐……”三语，又是“缠夹二先生”的做文章法子。

……此何故欤？岂音韵果无定欤？随时随地，可以任意变易欤？夫然，则音韵可以不作。何苦穷研殚思？是岂知其道者哉？必不然矣。当必有所法式矣。

此段文调，惟有批他八个字道：“黄绢幼妇，外孙齏臼”。至其意义如何，小子不学，真“莫能仰测高深于万一”矣。

故宫转为徵，而舌头舌上，齿尖齿身，轻唇重唇，古今异声，古今混用，非有他异，简繁之殊。其诸不当转而转，不当通而通。准是以例，旋宫之义明矣。

“其诸……”二语，又颇费解。“旋宫之义”，实在难“明”。

音有主音仆音。有母音父音。

“请问“主音”与“母音”如何分别？“仆音”与“父音”如何分别？

唇音，滂，b（英、美、法、德皆同），パ（日本）。

英美法德之“b”，其音竟同于中国之“滂”，日本之“パ”，不知是几时改良的？又“美文”不知是怎样的东西？——其后有注云，“美附于英”。既曰“附”，必与英文不同。

俟《丛编》第二册刊行后，当刻列一详表：以汉文三十六母、五十母、二十母、十二母、三六李母、陶母、谈文、华岩卅二母，及明清各家之简字、省笔字、一笔字、快字、官母、奇字，等等。各种有关韵学者，亦附其中。

他原来早已知道有人在那里刊行《灵学丛志》，真是仙人了。所叙各种什么“母”，什么“字”，我见闻浅陋，很多不知道的，只好照原书圈点。明朝的“简字”，不知是什么样子？“官母”“奇字”，更不知是什么东西？

真倒楣！真晦气！我们的《新青年》杂志，并非 W.C. 的矮墙，供给人家贴“出卖伤风”，“天黄黄，地黄黄，我家有个夜啼郎……”这一类把戏的；然而今天竟不能不自贬身价，在这《随感录》中介绍这种怪物的著作。真倒楣！真晦气！

这扶乩的邪说，本期有陈百年先生的《辟“灵学”》一篇，据心理学的真理来驳斥，说：“假使果非有意作伪，在

现今心理学视之，纯属扶者之变态心理现象。”陈先生之文，皆以科学的眼光，来评判这些荒诞不经的邪说；有脑筋的人看了，决不至再为什么“灵学”所惑。

惟吴稚晖先生，实为极端提倡科学，排斥邪说之人；这回因为被朋友所拉，动了一点好奇之心，遂致那个什么“盛德坛”上发现这三篇讲音韵的怪文章。在不知其中情形者，对于吴先生此番举动，约有两派议论：一派是头脑清楚的人，说：“怎么吴稚晖也信起扶乩来了！他从前做《新世纪》、《上下古今谈》的思想见识到那里去了呢？”一派是昏头昏脑的人，说：“你看！吴稚晖都相信扶乩了；可见鬼神之事，是的确有的，是应该相信的。”前一派的议论，不过损吴先生个人的价值。后一派的议论，为害于青年前途者甚大；本志以诱导青年为惟一之天职，不可不有所矫正。

矫正之法，陈先生做《辟“灵学”》，固是“正人心，息邪说”的正办；我以为仍以吴先生之言辟之，亦是一法，因为吴先生实在不信此事，即不为“息邪说”计，亦不可不替吴先生辨明。

《灵学丛志》中有吴先生给俞复的一封信，兹录其要语如下：

……昨闻仲哥乃郎又以催眠哄动于甘肃路。鬼神之势大张，国家之运告终，其预兆乎！弟甘心常随畜道以入轮回，不忍见科学不昌，使我家土壁虫张目。先生欲以挽世道人心，于鄙意所属适得其反。……

这不是吴先生反对提倡“灵学”的铁证吗？

扶乩的要是有心作伪，则当科以“左道惑众”之罪，自不消说。如无心作伪，则为扶者之变态心理，决非那些怪物果真降坛：陈先生的论文里已经说得明明白白。若云不信鬼神之吴稚晖曾经亲睹此音韵三篇，故断言鬼神之当信；则吴先生已有上列之宣言；并且我还看见吴先生给蔡子民先生的信，中有此音韵三篇陈义敷浅，仅可供场屋中对策之用，与音韵之学相去尚远之说。（此约举其意，非直录吴君原信之语。）如此，则欲以“不信鬼神之人且不得不信，可见圣贤仙佛之降坛必实有其事”之说为词者，其人非愚即诬。我可爱可敬有希望之青年！千万不可随声附和，作此妄想！

呜呼！汉晋以来之所谓道教，实演上古极野蛮时代“生殖器崇拜”之思想。二千年来民智日衰，道德日坏，虽由于民贼之利用儒学以愚民；而大多数之心理举不出道教之范围，实为一大原因。一九〇〇年，竟演出“拳匪”之惨剧。吾人方以为自经此创以后，国人当能生觉悟之心，道教毒焰，或可渐渐渐灭。岂知近年以来，此等“拳匪”余孽，竟公然于光天化日之下，大施其妖术：某也提倡“丹田”，某也提倡“灵学”。照此做去，非再闹一次“拳匪”不止，非使中国国民沦于万劫不复的地位不止。

陈独秀先生说：“增进自然界之知识，为今日益世觉民之正轨；一切宗教，无裨治化，等诸偶像。”又说：“人类将来自真实之信解行证，必以科学为正轨；一切宗教，皆在废弃

之列。”这话说得最是。我们的意思，以为就是最高等最进化的宗教如佛教耶教，在这二十世纪科学昌明的时代，也是不该迷信。何况那最野蛮的道教，实在是一种“生殖器崇拜”的邪教；既欲腼然自命为“人”，决不该再信这种邪教。

青年啊！如其你还想在二十世纪做一个人，你还想中国在二十世纪算一个国，你自己承认你有脑筋，你自己还想研究学问；那么，赶紧鼓起你的勇气，奋发你的毅力，剿灭这种最野蛮的邪教，和这班兴妖作怪胡说八道的妖魔！

（本篇发表于1918年5月15日《新青年》第4卷第5号，署名玄同。）

（十六）

有人转述一位研究古学的某先生的话道：“外国的新学，是不用研究的；我们中国人，只要研究本国的古学便得了。近来的人都说，‘中国政治不好，社会不好，眼见得国就要亡了，青年学子非研究新学，改革旧污，不足以救亡’；这话是不对的。要知道就是中国给别国灭了，外国人来做中国的皇帝，我们本来不是中国的官吏，就称‘外国大皇帝陛下’，也没有什么不可以；但是到那时候，还该研究我们的古学，不可转旁的念头。”我听了这话，觉得太奇了；便再转述给一个朋友听听。那朋友说：“这又何足奇？你看满清入关的时候，一班读书人依旧高声朗诵他的《四书》、《五

经》、八股、试帖。那班人的意见，大概以为国可亡，种可奴，这祖宗传下来的国粹是不可抛弃的。现在这位某先生，也不过是“率由旧章”，这又何足奇？我乃恍然大悟。——但是我要问问一班青年：你们对于某先生的话，究竟以为怎样呢？

(十七)

有一位留学西洋的某君对我说道：“中国人穿西装，长短、大小、式样、颜色，都是不对的；并且套数很少，甚至有一年三百六十五天，天天穿这一套的：这种寒酸乞相，竟是有失身份，叫西洋人看见，实在丢脸。”我便问道：“西洋人的衣服，到底是怎样的讲究呢？”他道：“什么礼节，该穿什么衣服，是一点也不能错的；就是常服，也非做上十来套，常常更换不可；此外如旅行又有旅行的衣服，避暑又有避暑的衣服，这些衣服，是很讲究的，更是一片不能错的。”我又问道：“西洋也有穷人吗？穷人的衣服也有十来套吗？也有旅行避暑的讲究衣服吗？”他道：“西洋穷人是很多。穷人的衣服，自然是不能很多，不能讲究的了；但是这种穷人，社会上很瞧他不起，当他下等人——工人——看待的。”我听完这话，便向某君身上一看，我暗想，这一定是上等人——绅士——的衣服了。某君到西洋留学了几年，居然学成了上等人——绅士——的气派，怪不得他常要拿手杖打人力

车夫，听说一年之中要打断好几根手杖呢！车夫自然是下等人，这用手杖打下等人，想必也是上等人的职务；要是不打，大概也是“有失身份”罢！

(十八)

两三个月以来，北京的戏剧忽然大流行昆曲；听说这位昆曲大家叫做韩世昌。自从他来了，于是有一班人都说，“好了，中国的戏剧进步了，文艺复兴的时期到了。”我说，这真是梦话。中国的旧戏，请问在文学上的价值，能值几个铜子？试拿文章来比戏：二簧西皮好比“八股”；昆曲不过是《东莱博议》罢了，就是进一层说，也不过是“八家”罢了，也不过是《文选》罢了。八股固然该废；难道《东莱博议》、“八家”和《文选》便有代兴的资格吗？吾友某君常说道，“要中国有真戏，非把中国现在的戏馆全数封闭不可。”我说这话真是不错。——有人不懂，问我“这话怎讲？”我说，一点也不难懂。譬如要建设共和政府，自然该推翻君主政府；要建设平民的通俗文学，自然该推翻贵族的艰深文学。那么，如其要中国有真戏，这真戏自然是西洋派的戏，决不是那“脸谱”派的戏，要不把那扮不像人的人，说不像话的话全数扫除，尽情推翻，真戏怎样能推行呢？如其因为“脸谱”派的戏，其名叫做“戏”，西洋派的戏，其名也叫做“戏”，所以讲求西洋派的戏的人，不可推翻“脸谱”派的

戏。那我要请问：假如有人说，“君主政府叫做‘政府’，共和政府也叫做‘政府’，既然其名都叫‘政府’，则组织共和政府的人，便不该推翻君主政府。”这句话通不通？

（《随感录》（十六）、（十七）、（十八）发表于1918年7月15日《新青年》第5卷第1号，署名玄同。）

（二八）

既然叫做共和政体，既然叫做中华民国，那么有几句简单的话要奉告我国民。

民国的主体是国民，决不是官，决不是总统。总统是国民的公仆，不能叫做“元首”。

国民既是主体，则国民的利益，需要自己在社会上费了脑筋费了体力去换来。公仆固然不该殃民残民，却也不该仁民爱民。公仆就是有时僭妄起来，不自揣量，施其仁爱；但是做国民的决不该受他的仁爱。——什么叫做仁民爱民呢？像猫主人养了一只猫，天天买鱼腥给他吃：这就是仁民爱民的模型。

既在二十世纪建立民国，便该把法国美国做榜样；一切“圣功王道”，“修、齐、治、平”的鬼话，断断用不着再说。

中华民国既然推翻了自五帝以迄满清四千年的帝制，便该把四千年的“国粹”也同时推翻；因为这都是与帝制有关

系的東西。

民國人民，一律平等，彼此相待，止有博愛，斷斷沒有什麼“忠、孝、節、義”之可言。

(二九)

中華民國成立之後，有一班“大清國”的“伯夷、叔齊”在中華民國的“首陽山”里做那“養不食周粟”——他們確已食了民國之粟，而又不能無“義不食粟”之美名，所以我替他照着舊文，寫一個“周”字，可以含糊一點，——的“遺老”。這原是列朝“鼎革”以後的“譜”上寫明白的，當然應該如此，本不足怪。但是此外又有一班二三十歲的“遺少”，大倡“保存國粹”之說。我且把他們保存國粹的成績隨便數他幾件出來：——

垂辮；纏腳；吸鴉片煙；叉麻雀，打撲克；磕頭，打拱，請安；“夏曆壬子年——戊午年”；“上巳修禊”；迎神，賽會；研究“靈學”，研究“丹田”；做駢文，“古文”，江西派的詩；臨什麼“黃太史”“陸殿撰”的“館閣體”字；做“卿卿我我”派，或“某生者”派的小說；崇拜“隱寓褒貶”的“臉譜”；想做什么“老譚”“梅郎”的“話匣子”；提倡男人納妾，以符體制；提倡女人貞節，可以“猗歟盛矣”。

有人說，“朋友！你這話講得有些不對。辮發，鴉片煙，撲克牌之類，難道是國粹嗎？”我說，“你知其一，未知其